

唐河县 2023 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 加装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THGGZY-ZCDY-2023-06

采 购 人：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07 月

目录

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2
第二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5
第三章响应人须知.....	6
二、响应人须知.....	12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3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13
四、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五、采购、评审与成交.....	15
六、签订合同.....	15
第四章评审程序及成交办法.....	17
一、总则.....	17
二、评审程序.....	17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	19
一、合同格式条款.....	19
二、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26
第六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23
一、响应函.....	28
二、报价一览表.....	30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1
五、采购文件商务响应说明书.....	36
六、承诺.....	38
七、其他材料.....	39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唐河县 2023 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唐河县 2023 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THGGZY-ZCDY-2023-06

三、项目预算金额：7046720 元；

四、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五、项目采购预留金额：7046720 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金额：7046720 元；

六、采购需求：

6.1、采购需求：拟成交供应商负责唐河县县域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加装自闭阀，非金属软管更换为金属软管的材料采购及实施安装。

6.2、质量要求：合格，承诺用于本项目的燃气产品具有出厂合格证，必须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3C 认证或 CQC 认证，具有相关技术鉴定证书、权威检测机构提供的合格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或鉴定报告。接受县市场监管主管部门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的自闭阀、金属软管等燃气装置产品质量进行监督；

6.3、采购数量：详见采购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

6.4、合同履行期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

6.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6.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唐河华嘉盛燃气有限公司

2、供应商地址：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中段；

八、供应商资格要求：

8.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8.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政策。

8.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3.1、供应商需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8.3.2、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8.3.3、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提供证明材料；

8.3.4、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8.3.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3.6、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燃气经营许可证》；

8.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提供截图必须清晰可辨;

8.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8.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nanyang.gov.cn)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原件。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九、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 时间:2023年7月20日09时30分至2023年7月27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thggzy.cn)

3. 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CA数字证书,在南阳市交易平台诚信库进行登记注册,验证通过后可直接运用CA证书登录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thggzy.cn)诚信库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库系统互认共享、CA数字证书互认共享。

4. 售价:0元

十、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8月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加密版响应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逾期上传交易系统或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唐河县文峰路北段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方式:15539959617

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唐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地址:唐河县凤山南路

联系人:常先生

联系方式:0377-68967977

3. 采购代理机构：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唐河县文峰街道飞凤路飞凤游园管理楼二楼

联系人：李甲申

联系方式：19139287781

4. 项目联系人：李甲申

项目联系方式：19139287781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范围及要求：

1.1、项目费用估算：240 元/每户（费用明细：自闭阀、金属软管(2 米内)一套 105 元/户，施工费用 115 元/户，其它措施费 20 元/户，合计 240 元（包费用含配件费），由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三分之一（即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 80 元），金属软管限定在 2 米内，居民同时更换自闭阀和金属软管（2 米内）时，承担 80 元费用，单独更换自闭阀承担 50 元费用，单独更换金属软管（2 米内）承担 30 元费用，超出范围费用居民自行承担）；

序号	产品	规格型号参数	备注
1	自闭阀	规格：一体旋塞阀 153*60*58mm；型号：Z0.9TZ-15/15 参数：额定 0.9m ³ /h，过流 1.2m ³ /h； 超压 8Kpa±2Kpa；欠压 0.8Kpa±0.2Kpa； 外气密<20mL/h、内气密<40mL/h；	国标铝压铸
2	金属软管	规格型号： RLB-ZH-CS-10*2000； 公称通径:DN10 产品材质： 内管:SUS304 不锈钢,U 型密波工艺； 包覆层:阻燃 PVC； 密封垫:加厚丁晴橡胶； 接头:铜/304 不锈钢； 参数： 工作压力:PN≤0.01MPa 承受压力:PN0.6MPa 工作温度:-20° C~100°C 最小弯曲半径:20mm； 波纹管壁厚:0.12mm 内孔径:9.5mm 外径:15.5mm	不锈钢波纹软管

序号	类型	工作内容	施工费	材料价	其它措施费	合计
1	自闭阀加装	1、拆除原灶前阀(拆除螺纹球阀 DN15)； 2、更换燃气自闭阀(加装自闭阀 DN15)； 3、加装 1 个转换接头(DN15)； 4、自闭阀底座固定； 5、泄露性检测；	83.59	61.84	15.25	160.67

2	更换长寿命金属软管	1、拆除原灶具连接管(卡紧式软管,公称直径15mm以内保护性拆除) 2、更换长寿命金属软管并连接;	31.71	42.91	5.37	79.99
3	合计		115.30	104.75	20.62	240.66

备注：

- 根据现场施工内容,依据《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6)第十册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第八册工业管道工程计算。
- 材料费为参考南阳市主管部门现场询价取平均价并经市燃气安全装置加装听证会通过。
- 措施费包含材料采购与保管费(材料价的0.96%)、设计(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取费标准为施工费和材料费总计的3.83%)、监理(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取费标准为施工费和材料费总计的2.81%)、《户内安全装置加装信息系统》研发及投入费、资料费、通讯费、协调费、多次进场费、误工费、施工配合费等。

二、项目完成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

三、付款方式：按照管道燃气用户台账，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制定安装计划，对完成加装的，要及时组织验收，做到加装一批，验收一批，归档一批，财政部门每月按实际改造户数数据实拨付补贴资金；

四、加装安全装置户数，经唐河县燃气专班与燃气企业的管道燃气用户台账进行核对，确定截止 2023 年 5 月 25 日，唐河县城镇管道燃气用户应加装安全装置的户数明细如下（不作为最终安装户数依据）：

唐河县城区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45000 户
少拜寺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288 户
湖阳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91 户
城郊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6 户
上屯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50 户
古城乡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513 户
郭滩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399 户
桐河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683 户
张店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882 户
毕店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3345 户
大河屯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5965 户
黑龙镇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2216 户

源潭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2587 户
马振扶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4262 户
苍台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180 户
桐寨铺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119 户
王集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731 户
龙潭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698 户
晷岗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110 户
祁仪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089 户
合计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88084 户

五、采购原则：按照《河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管道燃气经营加强安全管理的意见》（豫政办[2022]48号）、河南省《2023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工作推进方案》（豫燃专班[2023]4号）及《南阳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文件》（宛燃专班【2023】9号）要求，住宅管道天然气全部加装自闭阀，燃气具连接管必须使用金属软管，消除居民用户燃气安全隐患，组织实施阶段，因用户不配合导致安全装置未能如期完成加装的，政府不再进行资金补贴，加装费用由用户自行全额承担。对不按规定落实整改可能造成安全事故的管道燃气用户，依据《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第十七条有关规定，燃气经营企业可以停止供气，并在隐患消除后 24 小时内恢复供气。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一、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马先生 电 话：15539959617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唐河县文峰街道飞凤路飞凤游园管理楼二楼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9139287781
3	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唐河县 2023 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
		招标编号：THGGZY-ZCDY-2023-06
4	资金来源	费用由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三分之一（即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 80 元），金属软管限定在 2 米内，居民同时更换自闭阀和金属软管（2 米内）时，承担 80 元费用，单独更换自闭阀承担 50 元费用，单独更换金属软管（2 米内）承担 30 元费用，超出范围费用居民自行承担。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项目内容数量及技术要求
7	*服务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
8	*质量要求	合格，承诺用于本项目的燃气产品具有出厂合格证，必须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3C 认证或 CQC 认证，具有相关技术鉴定证书、权威检测机构提供的合格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或鉴定报告。接受县市场监管主管部门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的自闭阀、金属软管等燃气装置产品质量进行监督。
9	*合格供应商	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标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在规定的地方进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授权代表电子签名、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18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 签署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
19	备份电子 U 盘要求 及封套上注明	无需提供备份电子 U 盘和纸质响应文件；
20	*投标承诺函	依据相关法律，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提供投标承诺函，供应商应针对本次项目进行承诺，主要内容包括投标时不会提供虚假材料、中标后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会随意撤回、撤销投标，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等，以及如果违背此承诺，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后果，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关的损失等。
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	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	*投标时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原件。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2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thggzy.com ）
24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5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供应商应需要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后缀为.nytf）。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 http://www.thggzy.cn/ 2、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 3、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人数构成：5 人；</p> <p>其中采购人代表不超过三分之一（1 人）；</p> <p>经济、技术类专家不低于三分之二人数（4 人）；</p> <p>按相关规定从依法组建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7	中标公示	<p>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邀请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予以公示。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p>
28	招标代理费	<p>与采购人商定，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p>
29	*政府采购预算控制价	<p>本项目设政府采购预算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政府采购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是约束供应商报价的上限，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废标处理。</p> <p>本项目招标控制单价为：贰佰肆拾元整每户（小写：240 元/每户）</p> <p>备注：费用明细：自闭阀、金属软管（2 米内）一套 105 元/户，施工费用 115 元/户，其它措施费 20 元/户，合计 240 元（包含配件费），费用由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三分之一（即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 80 元），金属软管限定在 2 米内，居民同时更换自闭阀和金属软管（2 米内）时，承担 80 元费用，单独更换自闭阀承担 50 元费用，单独更换金属软管（2 米内）承担 30 元费用，超出范围费用居民自行承担。</p>
30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编排顺序在前者为准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p>在评标过程中，若招标文件中就同一内容，有表达不一致的情形，且潜在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出异议和澄清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或其他澄清要求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有利于采购人及项目顺利开展的方向理解。</p>
31	开标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 2、投标时间截止，在线公布供应商、采购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响应文件递交实际情况来确定有效供应商，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 3、开标顺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供应商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

		<p>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作出解密提示，请各供应商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p> <p>②采购人解密。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持有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二次解密。</p> <p>③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 分钟供供应商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采购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供应商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p> <p>④采购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原评标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p>
32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履约保证金
33	监督	本项目的采购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4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采购文件内容外，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均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投标单位及时关注以下网站《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的有关本项目的信息。

备注：招标文件中标注“*”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导致无效投标。

二、响应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法律、法规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法规。

2. 资金

本项目的资金费用费用明细：自闭阀、金属软管(2 米内)一套 105 元/户，施工费用 115 元/户，其它措施费 20 元/户，合计 240 元（包含配件费），费用由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三分之一（即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 80 元），金属软管限定在 2 米内，居民同时更换自闭阀和金属软管（2 米内）时，承担 80 元费用，单独更换自闭阀承担 50 元费用，单独更换金属软管（2 米内）承担 30 元费用，超出范围费用居民自行承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计划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释义

3.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

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指包括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单一来源采购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3.3. 服务：系指单一来源投标人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响应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4. 单一来源投标人资格

4.1 投标人的应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及以下条件：

4.1.1 供应商需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4.1.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1.3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1.4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1.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1.6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燃气经营许可证》；

4.1.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提供截图必须清晰可辨；

8.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8.3、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信息原件。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5. 授权委托书

单一来源投标人代表不是单一来源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组成

6.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共分六章，其内容如下：

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第二章采购内容

第三章单一来源采购须知

第四章评审程序及成交办法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第六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6.2.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7. 编制要求

7.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按照“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特色格式表格或图片除外）。

7.2. 对于有特定格式要求的，不允许改动其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7.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制作，应使用简体中文。

***7.4.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在加盖单一来源投标人公章时，不得使用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公司部门章或分支机构章、授权（投标）专用章等代替；否则，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5.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该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后缀为.n ytf）。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递交网址：<http://www.thggzy.cn/>

7.6. 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

7.7. 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8.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内容如下：

（1）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4) 采购文件商务响应说明书
- (5) 承诺
- (6) 其他材料

9. 报价

- 9.1. 单一来源投标人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及技术责任，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 9.2. 单一来源投标人应按报价一览表和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分项价格和总价。总报价包括全部责任和义务。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卖方提供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 9.3. 单一来源投标报价应包含投标报价费用和其他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
- *9.4 单一来源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

10. 单一来源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 10.1. 单一来源投标人应提交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 货物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11.1. 单一来源投标人应当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货物及其服务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2.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60 天，在此期间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规定的采购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 13.2. 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单一来源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单一来源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单一来源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洽谈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单一来源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14.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盖章

- 14.1. 单一来源投标人响应文件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证明。
- 14.2. 无需提供电子版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 14.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在规定的地方进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授权代表签名、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四、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密封

- 15.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本

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

16.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单一来源供应商应需要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后缀为.n ytf）。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http://www.thggzy.cn/>

16.2. 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

16.3. 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五、采购、评审与成交

17. 采购

17.1.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的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采购时间）和地点组织采购评审，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供应商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有关监督部门视情况到现场监督采购活动。

17.2. 投标时间截止，在线公布供应商、采购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响应文件递交实际情况来确定有效供应商，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

18. 采购小组

18.1. 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采购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19. 评审

采购小组按照“评审程序及成交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0. 无效响应的情形

- 20.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是虚假的；
- 20.2.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20.3. 同一个项目或同一种服务提供了两种及以上备选方案或报价的；
- 20.4.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内容不齐全或者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份数不够的；
- 20.5.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不符合规定格式的；
- 20.6.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声明的；
- 20.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1. 成交

21.1. 采购小组根据评审程序及成交办法，提出书面采购情况记录，确定单一来源投标人。

21.2. 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

六、签订合同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22.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号：

收款人：唐河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唐河县支行

账号：4105 0175 6808 0000 0971

23. 成交通知书

23. 1. 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单一来源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3. 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一来源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 3. 成交通知书是单一来源投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必不可少的一个组成部分。

24. 签订合同

24. 1. 采购人与单一来源投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拟制符合采购项目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的合同文本，经本单位法制审查或集体决策后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4. 2. 采购人不得向单一来源投标人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单一来源投标人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4. 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单一来源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 废标条款

25.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6. 采购任务取消

26. 1.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参加采购活动的单一来源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监管部门。

第四章 评审程序及成交办法

一、总则

1. 评审

评审由依法组成的采购小组负责。

2. 成交办法

采购人与单一来源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服务质量。

二、评审程序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初审

3.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根据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洽谈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 澄清有关问题

4.1. 采购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4.2. 单一来源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洽谈

5.1. 采购小组与单一来源单位就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与单一来源供应商进行洽谈，然后进行最终书面确认。

5.2. 价格洽谈采用协商制，可以是一轮或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服务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一个合理价格。

5.3. 供应商如果是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为依据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

5.4.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5.5.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5.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

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5.7.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8. 同一包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5.9.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5.10.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5.11.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投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6. 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6.1. 采购小组编写协商情况记录，主要包括：

- （1）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 38 条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 （2）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 （3）单一来源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等情况说明；
- （4）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6.2.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小组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小组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一、合同格式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成交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

4. 合同价款

4.1.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7. 知识产权保护

7.1.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7.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7.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8. 保密义务

8.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9. 合同价款支付

9.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付款方式：按照管道燃气用户台账，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制定安装计划，对完成加装的，要及时组织验收，做到加装一批，验收一批，归档一批，财政部门每月按实际改造户数据实拨付补贴资金。

9.2. 支付合同价款时，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0. 违约责任

10.1. 甲、乙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应给予对方合同价款 10% 的经济赔偿。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合同不能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0.2. 乙方违反服务费用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经济赔偿；

10.3. 乙方因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造成重大事故的（产生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有关部门的界定结论为准），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对造成经济损失或生活严重不便的，赔偿经济损失；

10.4. 乙方受雇人员在履行职务中因方法不当，给他人人身或财政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赔偿损失；

10.5.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者未尽职责，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全年服务费的 20% 承担违约责任；

10.6. 乙方作为用人单位，应按时足额向派驻服务人员发放工资等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向劳动者发放的劳动报酬、待遇，如乙方未按时发放导致相关人员无法向甲方提供符合约定标准的服务，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0.7.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协商处理。如协商不成，可以申请仲裁或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合同的变更

11.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1.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1.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2. 合同中止与终止

12.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2.2. 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3. 合同转让和分包

- 13.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 13.2. 乙方未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 13.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4. 不可抗力

- 14.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 14.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14.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15.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 15.2. 调解不成可以按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5.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法律适用

- 16.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7. 通知

- 17.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 17.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8. 合同生效

- 18.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采购人：唐河县城管局（以下称甲方）

中标人：唐河华嘉盛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按照《河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管道燃气经营加强安全管理的意见》（豫政办[2022]48号）、河南省《2023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工作推进方案》（豫燃专班[2023]4号）及《南阳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文件》（宛燃专班【2023】9号）要求，住宅管道天然气全部加装自闭阀，燃气具连接管必须使用金属软管，消除居民用户燃气安全隐患，组织实施阶段，因用户不配合导致安全装置未能如期完成加装的，政府不再进行资金补贴，加装费用由用户自行全额承担。对不按规定落实整改可能造成安全事故的管道燃气用户，依据《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第十七条有关规定，燃气经营企业可以停止供气，并在隐患消除后24小时内恢复供气。经县采购办批准同意，甲方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唐河县2023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乙方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公平、公正、友好协商，就唐河县2023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事宜达成以下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唐河县2023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

1.2、实施地点：唐河县县域；

1.3、项目费用估算：240元/每户；

1.4、费用明细：自闭阀、金属软管（2米内）一套105元/户，施工费用115元/户，其它措施费20元/户，合计240元（包含配件费），费用由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三分之一（即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80元），金属软管限定在2米内，居民同时更换自闭阀和金属软管（2米内）时，承担80元费用，单独更换自闭阀承担50元费用，单独更换金属软管（2米内）承担30元费用，超出范围费用居民自行承担。

序号	产品	规格型号参数	备注
1	自闭阀	规格：一体旋塞阀 153*60*58mm； 型号：Z0.9TZ-15/15 参数： 额定 0.9m ³ /h， 过流 1.2m ³ /h； 超压 8Kpa±2Kpa； 欠压 0.8Kpa±0.2Kpa； 外气密<20mL/h、内气密<40mL/h；	国标铝压铸

2	金属软管	规格型号： RLB-ZH-CS-10*2000； 公称通径:DN10 产品材质： 内管:SUS304 不锈钢,U 型密波工艺； 包覆层:阻燃 PVC； 密封垫:加厚丁晴橡胶； 接头:铜/304 不锈钢； 参数： 工作压力:PN≤0. 01MPa 承受压力:PN0. 6MPa 工作温度:-20° C~100°C 最小弯曲半径:20mm； 波纹管壁厚:0. 12mm 内孔径:9. 5mm 外径:15. 5mm	不锈钢波纹软管
---	------	---	---------

序号	类型	工作内容	施工费	材料价	其它措施费	合计
1	自闭阀加装	1、拆除原灶前阀(拆除螺纹球阀 DN15)； 2、更换燃气自闭阀(加装自闭阀 DN15)； 3、加装 1 个转换接头(DN15)； 4、自闭阀底座固定； 5、泄露性检测；	83.59	61.84	15.25	160.67
2	更换长寿命金属软管	1、拆除原灶具连接管(卡紧式软管，公称直径 15mm 以内保护性拆除) 2、更换长寿命金属软管并连接；	31.71	42.91	5.37	79.99
3		合计	115.30	104.75	20.62	240.66

备注：

- 1、根据现场施工内容，依据《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6)第十册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第八册工业管道工程计算。
- 2、材料费为参考南阳市主管部门现场询价取平均价并经市燃气安全装置加装听证会通过。
- 3、措施费包含材料采购与保管费(材料价的 0.96%)、设计(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取费标准为施工费和材料费总计的 3.83%)、监理(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取费标准为施工费和材料费总计的 2.81%)、《户内安全装置加装信息系统》研发及投入费、资料费、通讯费、协调费、多次进场费、误工费、施工配合费等。

1.5、采购范围：拟成交供应商负责唐河县县域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加装自闭阀，非金属软管更换为金属软管的材料采购及实施安装。

1.6、质量标准：合格，承诺用于本项目的燃气产品具有出厂合格证，必须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3C 认证或 CQC 认证，具有相关技术鉴定证书、权威检测机构提供的合格的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或鉴定报告。接受县市场监管主管部门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的自闭阀、金属软管等燃气装置产品质量进行监督。

1.7、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8、付款方式：按照管道燃气用户台账，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制定安装计划，对完成加装的，要及时组织验收，做到加装一批，验收一批，归档一批，财政部门每月按实际改造户数据实拨付补贴资金。

1.9、服务期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工；

二、唐河县城镇燃气用户加装安全装置任务：

2.1、经唐河县燃气专班与燃气企业的管道燃气用户台账进行核对，确定截止 2023 年 5 月 25 日，唐河县城镇管道燃气用户应加装安全装置的户数明细如下：

唐河县城区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45000 户
少拜寺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288 户
湖阳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91 户
城郊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6 户
上屯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50 户
古城乡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513 户
郭滩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399 户
桐河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683 户
张店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882 户
毕店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3345 户
大河屯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5965 户
黑龙镇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2216 户

源潭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2587 户
马振扶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4262 户
苍台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180 户
桐寨铺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119 户
王集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731 户
龙潭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698 户
晷岗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7110 户
祁仪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1089 户
合计	应加装安全装置户数 88084 户

2.2、采购原则：按照《河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管道燃气经营加强安全管理的意见》（豫政办[2022]48号）、河南省《2023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工作推进方案》（豫燃专班[2023]4号）及《南阳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文件》（宛燃专班【2023】9号）要求，住宅管道天然气全部加装自闭阀，燃气具连接管必须使用金属软管，消除居民用户燃气安全隐患，组织实施阶段，因用户不配合导致安全装置未能如期完成加装的，政府不再进行资金补贴，加装费用由用户自行全额承担。对不按规定落实整改可能造成安全事故的管道燃气用户，依据《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第十七条有关规定，燃气经营企业可以停止供气，并在隐患消除后 24 小时内恢复供气。

三、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纠纷时，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组成合同的要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成交通知书
- (4) 合同格式条款
-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6) 响应文件

五、本合同一式柒份，其中，甲方伍份，乙方贰份。正本和副本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正本为准。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甲方（盖章）：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法人代表：

乙方（盖章）：唐河华嘉盛燃气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第六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或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年 月 日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编号：___），签字代表（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单价为（大写）：RMB_____元每户（小写¥ ___元/每户）；费用明细：自闭阀、金属软管（2 米内）一套_____元/户，施工费用___元/户，其它措施费___元/户，合计___元（包含配件费），费用由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三分之一（即县财政、实施安全装置加装的燃气企业、居民各承担___元），金属软管限定在 2 米内，居民同时更换自闭阀和金属软管（2 米内）时，承担___元费用，单独更换自闭阀承担___元费用，单独更换金属软管（2 米内）承担___元费用，超出范围费用居民自行承担。

2、供应商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采购文件规定的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个日历天。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洽谈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洽谈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收件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的部分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洽谈。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类型	工作内容	施工费	材料价	其他措施费	合计
		合计				

备注：

- 根据现场施工内容，依据《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6)第十册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第八册工业管道工程计算。
- 材料费为参考南阳市主管部门现场询价取均价并经市燃气安全装置加装听证会通过。
- 措施费包含材料采购与保管费(材料价的 0.96%)、设计(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取费标准为施工费和材料费总计的 3.83%)、监理(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取费标准为施工费和材料费总计的 2.81%)、《户内安全装置加装信息系统》研发及投入费、资料费、通讯费、协调费、多次进场费、误工费、施工配合费等。

主要材料规格型号及参数

序号	产品	规格型号参数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 (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 (电子签名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请严格按此“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在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时一并递交。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下列证明材料，以满足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1)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2、供应商需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 3、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7、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燃气经营许可证》；
-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提供截图必须清晰可辨；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0、其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1、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____ (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 (电子签名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其中	行政办公室	人	
营业执照号				财务部	人	
				项目部	人	
注册资金				物业管理部	人	
开户银行				资产管理部	人	
账号				项目点	人	
经营范围备注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正确的，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后附营业执照及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 (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 (电子签名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5、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致：（采购人）

我单位保证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保证所述内容真实、有效，并对此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年 月 日

7、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燃气经营许可证》；

（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提供截图必须清晰可辨；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格式自拟）

四、采购文件商务响应说明书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第二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响应说明书，格式不限。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响应/不响应）
1			
2			
3			
4			
5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承诺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日 期：

六、其他材料

(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 (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 (电子签名或签字)

年 月 日

(二)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

由供应商作出相关承诺。包括承诺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形的，由采购人申请有关部门从其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年 月 日

(三) 无行贿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它材料

（五）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年 月 日

(六) 政府采购承诺函**承诺函**

项目名称：唐河县 2023 年燃气居民用户安全装置加装项目

日期：2023 年 月 日

事项	时限	要求
合同签订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拟制符合采购项目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的合同文本，经本单位法制审查或集体决策后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采购人应及时履行备案手续。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结果和成交确认书。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采购人提交的合同基本信息及上传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合同备案。
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该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完成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合同履行验收公示。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在验收完成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下的“合同履行验收”，填写合同、验收基本情况，并上传验收报告和发票的扫描件，保存并提交。提交合同履行验收后，打印《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到政府采购办理支付手续。
资金支持	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采购人持《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及时支付政府采购资金。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若我单位成为成交供应商，我单位承诺：我单位保证积极配合并及时联络采购人按时完成上述表格表述事项。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电子签章或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电子签名或签字）

年 月 日

七、参考附件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二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关于印发 中小企业 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详见下表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三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豫政〔2012〕81 号

各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4 号）精神，破解小型微型企业发展难题，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 号）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表（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行业类型	中小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	50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以下						
工业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建筑业	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	60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下
批发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0 万元及以下	20 人及以上	5 人及以上	5 人以下			
零售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	5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5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交通运输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	3000 万元	200 万元	200 万元	300 人及	20 人及以	20 人以下			

	业收入 30000 万元 以下	及以 上	及以 上	以下	以上	上				
仓储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 30000 万元 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以下	100 人及 以上	20 人 及以 上	20 人 以下			
邮政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 30000 万元 以下	2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以下	300 人及 以上	20 人 及以 上	20 人 以下			
住宿业	人员 300 人 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以下	100 人及 以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餐饮业	人员 300 人 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以下	100 人及 以上					
信息传 输业	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 100000 万元 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以下	100 人及 以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房地产 开发经 营	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 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 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以下				5000 万元 及以 上	2000 万元 及以 上	2000 万元 及以 下
物业管 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 或营业收 入 5000 万元 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元 以下	300 人及 以上	100 人及 以上	100 人 以 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元 及以 下
租赁和 商业服 务业	人员 300 人 人以下或营 业收入 1200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 以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 下	8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下
其他未 列明行 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				100 人及 以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 下			

唐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唐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